

國語發音及文法

國語發音及文法

附 錄
標 點 符 號

北平文化學社出版

1932

中華民國二十一年五月出版

◎國語發音及文法◎

▲定價大洋五角

編輯者 穆修德

印刷者 北平文化學社

發行者 北平和平門前
北平文化學社

電南四五八〇

有所權販
究必印翻

分銷處

天津直隸書局 上海開明書店
開封豫都文書莊 濟南東方書社
漢口開明書店 太原晉新書社
遼寧李湛章書局 廣州開明書店
成都新學社 重慶重慶書店

自序

近幾年來，在各地中學或師範學校裏任課，教學方面，不客氣的說，總算長了不少的經驗。青年學生都是欣欣向前努力，這是比前幾年進步的地方。但是在各種學科裏，同仁都感着同病的，就是課本不妥適問題——就說國語一科吧。各書坊發行的課本，如商務，中華，世界，文化學社等的，不下有數十種，教者還感到他們的不良善，不够用！什麼道理？因為只憑課本去教人，實際上差的太多，就不得不選點東西，來補充補充。

如今省教育廳爲了中學師範課程問題，特別召集了一個校長會議。把每學年的內容，詳細的分配了不少，可是國語一科，就沒有個具體的辦法。但是若靠着

教廳規定，學生只會讀幾篇文章，小說等，在從前時代猶可，現在注重國語統一時期，那能行呢！況且只知道讀文，不知道怎樣發音；只知道作文章發表思想，不明白文字之功用，構造等，這不是「不揣其本，而齊其末」的辦法嗎？

現在就拿師範學校來說吧。高級小學的畢業生，升了校，認字的工夫太差池；況且他們的讀音多不正確。在這時候，要打算免除了這些困難，這些謬音，還不是專靠國語發音學嗎？要知道初年級的學生，理解性很薄弱，讀書的能力很小，文句上的困難，是免不了的，這恐怕新式標點符號，要幫一部分的忙，看起來這符號的教授，是不可少的。文字的分類，功用，組織等等，固然是一種專門研究，可是不先把他弄明白，知道個大概，就去寫文章，恐怕要做出些不通的句子，這是文法上的問題，所以我們也要學文法。

這不但是師範生之問題，恐怕中學和其他的學校是一樣的重要吧。

我這一本小冊子之能够出世，完全是黎劭西先生和汪一厂先生指導的力量。我在這裏單提出一行表示謝意！並且參考了黎先生的國語文法，和汪先生的國語發音學，我不過搜集些材料，便於初學者罷了。

1930,9,16。

編輯大意

一、本書定名為國語發音及文法。內分三部：

1. 國語發音學大意。

2. 國語文法之研究。

3. 新式標點符號詳解。

二、本書供中等學校國語科輔助課本做教材。

三、國語發音學大意和新式標點符號第一學年教授，每週一小時。

四、國語文法之研究第二學年教授，兩學期授完，每週也定一小時。

編者識

國語發音學大意目錄

- 第一章 發音學是什麼
- 第二章 國語發音學的定義及其大意
- 第三章 發音學的功用
- 第四章 國語標準音
- 第五章 注音字母
 - 第一節 聲母
 - 第二節 韻母
- 第六章 聲母韻母之區別
- 第七章 聲母應怎樣類別呢
 - 第三節 聲母是什麼（附發音部位圖）
 - 第四節 阻之部位及種類
 - 第五節 無音與帶音（附表）
- 第八章 韻母應怎樣類別呢
 - 第六節 國音單韻母（附表）
 - 第七節 國音複韻母
 - 第八節 國音附聲韻母
 - 第九節 聲化韻母

第九章 結合韻母

第十章 拼音

第十節 開齊合撮（附開齊合撮練習表）

第十一章 五聲（附三表）

國語發音學大意

第一章 發音學是什麼

吾人自有生以來，呱呱而泣，稍長，牙牙學語，這種從模仿得來的語音，極形簡單，人人都能發，並且發出來也很自然，這和環境是有關係的，所以孟子說：

“……「有楚大夫於此，欲其子之齊語也，則使齊人傳諸？使楚人傳諸？」曰：「使齊人傳之。」曰：「一齊人傳之，衆楚人咻之，雖日撻而求其齊也，不可得矣，引而置之莊嶽之間數年，雖日撻而求其楚，亦不可得矣。」”

但是後來或因為環境的關係，或因教育的訓練能操多種的語音，這種發音，不如幼時的自然。若能訓練純熟，一如自然。於此可知，語言是學習得來的，很確實的。例如：自幼是聾子的，沒有不是啞子的。這是說從小沒有聽見過說話的人，沒有

會說話的，所以在教育方面有二種意義：一種是指發音時口舌等器官，所成的形式——屬於感覺的；一種是指氣流經由喉，鼻，口，所成的結果——屬於聽感的。然後按生理方面，及學理方法，再去分析，組織或區別各種的聲音，這種學科，就叫做發音學(Phonetics)。

第二章 國語發音學的定義及其大意

發音學是何種學科，已見上述。所謂國語發音學者，即指中國國語發音而言，是狹義的；對世界各國語言發音學，稱本國曰國語發音學(Chinese Phonetics)。然也有時涉及他國字母說明時，也是以國音為主，不過是博採參考比較研究的關係，應行說明之點有四：

(一)聲母的類別

(二)韻母的類別

(三) 拼音

(四) 五聲

第三章 發音學的功用

發音學的功用：發音學是語言的基本，欲圖語言正確，非從發音學入手不可，在各國語言劃一的，尙且重視該科，我國方今語言尙未能統一，方言奇離，越胡異調，宛如華夷，更宜注重，英國發音學大家施威特(Henry Sweet)氏曾說：“發音學之於語言，猶同數學之於天文物理。”於此可見發音學之重要，今把牠的功用條列於下：

- (1) 發音學可以使國語統一，免去方言彼此之異。
- (2) 發音學之研究，可以使發音正確。
- (3) 研究發音學，再教人以國語及注音字母，比較有把握。
- (4) 發音學可以明白告訴注音字母之

如何發音。

第四章 國語標準音

國語標準音(Standard Pronunciation)：

現在我們講國語發音學，標準音成了先決的問題了。所謂標準音者，在地輿上佔有較大之區域，在時間上佔有較長優勝之歷史方可，否則不能統制全國。況且中國地大，方言苦太多，若按地方土音，可部分全國爲若干小區域，彼此不通語言，若無標準音以溝通之，不但政治不能統制，即社會生活，人文物化，也難劃一；這種問題，在民國二年春，教部開讀音統一會時，就有人提議用北京音，南京音，或武昌音的，但當時沒有規定何方爲標準音，決定採用普通音爲標準。現在把讀音統一會審定讀音項下一段話，抄在下面：

“逐字審定，每字就古今南北不齊之讀音中，採取一音，以法定之形式公布之，名之曰國音。……每字審定之音，命名爲國音者，其意蓋謂此音爲全國派人會議所公定。是爲國有之音，非復南有北有京有省有縣有，異日就國音而發近文之雅語，作爲全國交通媒介，即名之曰國語，國音生國語，名稱亦可相承一綫，故有擬名審定之音爲官音，爲正音，爲標準音，爲法定音，爲通用音者，似皆不若國音之核實。』

這樣說來，民二所定之標準音，明明爲國語的國音，何能單指爲一種讀書之音，民九十二月二十四日敎部訓令關於標準音說：

據國語統一籌備會函稱，前讀音統一會審定之字音，業經編定國音字典一書。查本會規程第四條第一項爲國音字典之校核訂正，是本會對於國音字典，實負有修訂之責任，因即根據此旨，將此書交由本會審音委員會詳加覆核，悉心修訂；……查讀音統一會審定字典，本以普通音爲根據，普通音即舊日所謂官音，此

種官音，即數百年來全國共同遵用之讀書正音，亦即官話所用之音，實具有該案所稱通行全國之資格，取作標準，允爲合宜；北京音中所含官音，比較最多，故北京音在國音中適占極重要之位置，國音字典中所注之音，什九以上，與北京音不期而暗合者，即以此故。惟北京亦有若干土音，不特與普通音不合，且與讀書正音不合，此類土音，當然捨棄，自不待言，……該會所欲定爲國音之北京音，當即指北京之官音而言，決非強全國人人共奉北京之土音爲國音也。國音字典中對於北京音，既已盡量採用，是該會所請求者，實際上業已辦到，似可無庸贅議。至於聲調問題，公布注音字母之部令中，僅列陰平，陽平，上，去，入五聲，並未指定應以何地之五聲爲標準，……蓋語音統一，要在使人人咸能發此公共之國音，但求其能通詞達意，彼此共喻而已；至於絕對無殊，則非惟在事勢上有所不能，抑亦在實用上非爲必要也。……此次編訂字典釐正讀音，

係統一語言之初步，規模粗具，功效易期，仍冀各方面分途研討，共事推行，庶能精益求精，完成國語統一之業』等因前來，合函檢同原書口份，令行該廳轉所屬各校，嗣後教授字音，悉以該書爲準繩，藉收讀音統一之效，此令。

是標準音已經規定，並有敎部公布的校改國音字典可爲依據。

第五章 注音字母

注音字母：這是近十幾年來的製造品，原來在從前，我國文字，注音極形簡陋，如「某字讀如某」或「某字讀若某」，即以簡易之字，注比較繁難之字音，那種辦法，當爲雛形，尙欠研究。自魏孫炎爾雅音義改用反切注音，大見進步，（如“蘭字勒寒切”“覺字吉越切”等是）用反切前一字之聲，後一字之韻，二千餘年，率皆由是。至清季，很有人想着爲普及教育促進文